|  |
| --- |
| **嘉 義 縣 (學 校 名 稱) 重 大 事 件 處 理 回 報 表** 回報時間： 年 月 日 |
| 案由（簡述20字內） |  |
| 日期與時間 |  年 月 日  |
| 媒體知悉情形(無則免填) | 到校(或電話)採訪 | （請註明媒體名稱、記者姓名與聯絡手機） |
| 刊登報紙 | （請註明媒體名稱、記者姓名與聯絡手機） |
| 電子媒體 | （請註明媒體名稱、記者姓名與聯絡手機） |
| 簡要案情說明 |  |
| 處理情形（依時間序） | （請說明學校對本事件處理內容） |
| 後續處理 | （請說明學校後續將對本事件之處理內容） |
| 跨局處協處說明 | (無則免填) |

聯絡人： 校長：

學校電話及分機：

* **針對偶發事件或可能成為負面新聞報導事件，請學校依規定進行校安通報，並致電通報駐區督學，並將本表以LINE(建議優先)或公務信箱傳送駐區督學以利陳報。**
* **黃瓊慧督學 cyong@mail.cyhg.gov.tw**

**郭鐘麟督學 andykuo@mail.cyhg.gov.tw**

**林耿平督學 bansonlin14@gmail.com**